號: 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:朱正煊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718

傳真: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:AT7344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人字第114099979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 sodatt/ 下載檔案,

驗證碼:000UMRWV6)

主旨:函轉國防部「後備軍人與補充兵緩召逐次召集及儘後召集

處理規定」附表修正規定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114年5月20日新北府民勤字第1140990781號函辦

第1頁,共1頁

理,並檢附原函及其相關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私立種籽親子實驗小學

副本: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電2025/05/29文

線

王敏雯

人事室

(114/05/29)